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天风司字（2022）156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工作备案报告 (第九期)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众捷”、“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

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天风证券作为苏州众捷的辅导机构，邀请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参与了苏州众捷的辅导工作。

苏州众捷辅导工作小组第八期辅导人员为张韩、李华峰、马强、周健雯、汪寅生，张韩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因马强辞职，本期辅导工作小组辅导人员变更为张韩、李华峰、周健雯、汪寅生。

辅导工作小组全体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该等人员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自 2019 年 12 月 25 日向江苏证监局报送辅导备案申请并被受理后，天风证券已先后向江苏证监局报送了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为第九期，辅导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主要通过中介机构协调会、现场尽职调查、电话及视频沟通、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辅导工作小组与其他中介机构就各自调查情况进行了详细沟通，并协调整个辅导期间的工作计划，分析和讨论了公司存在的主要问题、解决方案及相应时间进度。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进一步全面尽职调查

辅导机构根据前期发送的尽职调查清单，进一步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辅导工作小组收集了相关材料，并对上述材料进行整理，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2、进一步核查境外子公司经营合规情况

针对公司境外子公司的经营合规情况，辅导机构与境外子公司相关负责人、境外律师、境外会计师进一步沟通，并协调境外律师事务所、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出具境外子公司法律意见书及审计报告。

3、进一步核查外协加工模式相关事项

考虑到产品部分工艺相对简单、生产成本经济性、产能有限等原因，公司会将部分产品的部分工序发给外协商进行加工。辅导机构通过访谈外协商、要求外协商提供相关资料、比对各外协商的外协价格并与公司加工成本比较等方式对外协加工的合理性进行进一步核查。

4、对相关主体持续开展银行流水核查

辅导机构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等主体开展银行流水核查，以确定是否存在《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问题54所列的异常情形。

5、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辅导机构根据实际需要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

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规范运作，并取得了较好效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辅导期内，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推进尽职调查工作、IPO 审计工作、收集整理工作底稿等工作，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并督促其有效执行。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本辅导期内，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继续推进尽职调查工作、推进 IPO 申报准备工作、收集整理工作底稿等工作，督促公司持续合规经营。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针对公司使用个人卡进行废料核算事项，进一步核查相关当事人的银行流水，并对当事人进行访谈；针对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问题，督促公司进行整改并严格执行国家政策。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与辅导工作小组持续沟通 IPO 整体推进情况、审计报告进展情况、招股说明书进展情况，继续梳理公司存在的问题并制定解决对策。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的募投项目已完成立项，并已向主管部门申报了环评所需资料。

本辅导期内，公司仍需进一步落实相关内部控制文件及程序，不断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履行内控程序，保

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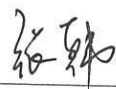
天风证券将继续安排张韩、李华峰、周健雯、汪寅生组成辅导工作小组，负责苏州众捷的具体辅导工作。

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的要求持续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对 2021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财务核查，推动公司内部控制运作进一步规范，督促公司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待达到辅导计划目标后，即向贵局提交辅导验收申请材料，申请辅导验收。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九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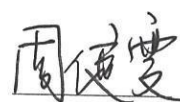
辅导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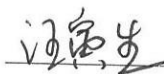
张 韩



李华峰



周健雯



汪寅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朱俊峰

